

股票代碼：5254

欣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

公司地址：新北市汐止區大同路二段173號10樓  
電話：(02)8692-6267

#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聲 明 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4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6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7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8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9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12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2~23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3~24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4~43
(七)關係人交易	43
(八)質押之資產	44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4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44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44
(十二)其 他	44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4~45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6
3.大陸投資資訊	46
(十四)部門資訊	46~47

##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自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欣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黃道明



日 期：民國一〇九年四月二十一日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 會計師查核報告

欣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 查核意見

欣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欣訊集團)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欣訊集團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與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欣訊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欣訊集團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 一、應收帳款減損

有關應收帳款減損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七)。應收帳款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

####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欣訊集團主要銷售客戶為電子零組件應用產品製造廠，銷售條件以信用交易為主，而使其應收帳款暴露於客戶的信用風險之下，由於客戶的信用狀況會影響應收帳款的減損評估而需持續關注，且應收帳款為財務報告重要資產項目，因此，本會計師將應收帳款減損評估列為重要查核事項。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瞭解欣訊集團應收帳款減損損失提列政策，並評估其是否已按既定之會計政策執行，包括詢問管理當局是否有已知債務人有財務困難的情形、執行抽樣程序以檢查應收帳款帳齡的正確性；檢視期後收款紀錄，以評估應收帳款減損估計之合理性。

## 二、存貨評價

有關存貨評價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八)。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

####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欣訊集團因從事電子零組件之生產而有庫存備貨的需求，然科技產品隨科技汰換速度快，可能使其已備庫存不再符合市場需求，而有存貨成本超過淨變現價值的風險，相關存貨之淨變價值需仰賴管理階層的主觀判斷，係屬具有估計不確定性之會計事項。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瞭解欣訊集團存貨跌價損失提列政策，並評估其存貨評價是否已按既訂之會計政策執行，包括執行抽樣程序以檢查存貨庫齡的正確性、分析各期存貨庫齡變化情形；檢視過去對存貨備抵損失提列之合理性，以評估本期估列存貨備抵之方法及假設是否允當；檢視存貨期後銷售狀況，以評估存貨備抵評價估計之合理性。

## 其他事項

欣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欣訊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欣訊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欣訊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或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欣訊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欣訊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欣訊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欣訊集團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黃泳華



陳振乾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10004977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40129108號  
民國一〇九年四月二十一日

## 欣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08.12.31		107.12.31			負債及權益	108.12.31		107.12.31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82,519	13	80,254	13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八))	\$ 100,000	16	115,000	19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六(二))	223,713	35	207,704	35	2151 應付票據及帳款	143,044	22	113,164	19	
130X 存貨(附註六(三))	61,305	10	63,529	11	2201 應付薪資	27,911	4	29,706	5	
1476 其他金融資產	245	-	180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	8,062	1	-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10,337	1	7,723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十六))	26,301	4	22,982	3	
	378,119	59	359,390	60	2305 其他金融負債	21,206	3	18,075	3	
非流動資產：					2322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六(九))	3,054	1	3,675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四))	2,029	-	2,338	-		329,578	51	302,602	50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五)及八)	105,885	17	106,755	18	非流動負債：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六))	20,034	3	-	-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九))	8,639	1	11,693	2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七)及八)	117,533	18	118,435	20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三))	93	-	598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三))	2,807	1	2,690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	12,032	2	-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4,292	2	10,806	2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及其他(附註六(十二))	16,544	3	17,112	3	
	262,580	41	241,024	40		37,308	6	29,403	5	
						366,886	57	332,005	55	
						負債總計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十四))：				
					3110 普通股股本	205,516	32	180,435	30	
					3200 資本公積	8,233	1	8,233	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7,031	4	22,633	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570	-	-	-	
					3350 未分配盈餘	34,534	6	57,678	10	
						62,135	10	80,311	14	
					3400 其他權益	(2,071)	-	(570)	-	
					權益總計	273,813	43	268,409	45	
資產總計	\$ 640,699	100	600,414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640,699	100	600,414	100	

董事長：黃道明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黃道明



~5~

會計主管：陳慧臻





## 欣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8年度		107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六))	\$ 580,856	100	578,312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三)、(十一)、(十二)、(十七)及十二)	423,096	73	417,146	72
營業毛利	157,760	27	161,166	28
營業費用(附註六(二)、(十一)、(十二)、(十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48,079	8	47,460	8
6200 管理費用	55,626	10	57,390	10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7,098	5	25,549	5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857)	-	26	-
營業淨利	129,946	23	130,425	2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7,814	4	30,741	5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十一)及(十八))	11,594	2	14,855	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十九))	(2,517)	-	7,452	1
7050 財務成本	(2,052)	-	(2,028)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附註六(四))	(230)	-	176	-
稅前淨利	6,795	2	20,455	4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三))	8,926	2	7,218	1
本期淨利	25,683	4	43,978	8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735)	-	(324)	-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735)	-	(324)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501)	-	(2,158)	(1)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501)	-	(2,158)	(1)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236)	-	(2,482)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3,447	4	41,496	7
本期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25,683	4	43,978	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 25,683	4	43,978	8
8710 母公司業主	\$ 23,447	4	41,496	7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五))	\$ 1.25		2.14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五))	\$ 1.23		2.11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黃道明



經理人：黃道明



會計主管：陳慧臻



欣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 本		保留盈餘			合 計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普通股 股 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 餘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 額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餘額	\$ 159,677	8,233	20,624	-	52,759	73,383	1,588	242,881
本期淨利	-	-	-	-	43,978	43,978	-	43,97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324)	(324)	(2,158)	(2,48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43,654	43,654	(2,158)	41,496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009	-	(2,009)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5,968)	(15,968)	-	(15,968)
普通股股票股利	20,758	-	-	-	(20,758)	(20,758)	-	-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80,435	8,233	22,633	-	57,678	80,311	(570)	268,409
本期淨利	-	-	-	-	25,683	25,683	-	25,68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735)	(735)	(1,501)	(2,23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4,948	24,948	(1,501)	23,447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4,398	-	(4,398)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570	(570)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8,043)	(18,043)	-	(18,043)
普通股股票股利	25,081	-	-	-	(25,081)	(25,081)	-	-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205,516	8,233	27,031	570	34,534	62,135	(2,071)	273,813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黃道明



經理人：黃道明



會計主管：陳慧臻



## 欣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34,609	51,196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及攤銷費用	26,163	14,586
存貨跌價損失	5,255	6,434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857)	26
利息費用	2,052	2,028
利息收入	(238)	(15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利益)之份額	230	(176)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53	(54)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利益)	(1,596)	1,114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u>31,062</u>	<u>23,801</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及帳款	(15,152)	(28,357)
存貨	(3,031)	(8,014)
其他金融資產及其他流動資產	(2,679)	(29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u>(20,862)</u>	<u>(36,662)</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及帳款	29,880	113
其他金融負債及其他負債	4,172	(459)
淨確定福利負債	(1,138)	(1,31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u>32,914</u>	<u>(1,656)</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u>12,052</u>	<u>(38,318)</u>
調整項目合計	<u>43,114</u>	<u>(14,517)</u>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77,723	36,679
收取之利息	238	157
支付之利息	(1,848)	(2,178)
支付之所得稅	(8,833)	(3,75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67,280</u>	<u>30,903</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926)	(1,38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79
預付設備款增加	(10,161)	(9,480)
其他投資活動	(719)	(69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5,806)</u>	<u>(11,272)</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舉借短期借款	-	5,000
短期借款減少	(15,000)	-
償還長期借款	(3,675)	(10,956)
存入保證金減少	(165)	-
租賃本金償還	(10,777)	-
發放現金股利	(18,043)	(15,96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47,660)</u>	<u>(21,924)</u>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549)	(1,69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265	(3,99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0,254	84,24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82,519</u>	<u>80,254</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黃道明



經理人：黃道明



會計主管：陳慧臻



欣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欣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一年七月二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並於民國一〇〇年八月二十六日公開發行，註冊地址為新北市汐止區大同路二段173號10樓。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電子及電腦零件之買賣業務及電腦連接器之製造買賣業務。

本公司之股票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准予辦理興櫃交易，已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八日掛牌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九年四月二十一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八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八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合併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年1月1日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租賃」(以下簡稱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租賃」(以下簡稱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以下簡稱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解釋公告第十五號「營業租賃：誘因」及解釋公告第二十七號「評估涉及租賃之法律形式之交易實質」。

## 欣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採修正式追溯法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將初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相關會計政策變動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 (1)租賃定義

合併公司先前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於合約開始日判斷一項協議是否屬或包含租賃。變更會計政策後則係以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租賃定義評估合約是否屬或包含租賃，會計政策詳附註四(十二)。

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時，合併公司選擇採用權宜作法豁免評估初次適用日前之交易是否為租賃，亦即，將先前已辨識為租賃之合約直接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規定。先前已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辨識非屬租賃之合約則不再重新評估是否為租賃。因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所規定之租賃定義僅適用於初次適用日及之後所簽訂或變更之合約。

### (2)承租人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之交易，先前係依據租賃合約是否已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評估其分類。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下，則針對租賃合約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A. 先前於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下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

過渡時，租賃負債係以剩餘租賃給付現值衡量，並使用初次適用日合併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使用權資產則以下列金額之一衡量：

- a. 該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如同自開始日已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但使用初次適用日之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合併公司適用此方式於其大型不動產租賃；或
- b. 租賃負債之金額，調整與該租賃有關之所有預付或應付之租賃給付金額。合併公司適用此方式於前述以外之其他所有租賃。

此外，合併公司採用以下權宜作法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

- a. 針對具有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採用單一折現率。
- b. 依其於初次適用日前刻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有關虧損性合約之評估結果，作為對使用權資產減損評估之替代方法。
- c. 針對租賃期間於初次適用日後12個月內結束之租賃，適用豁免而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欣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d.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初次適用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e.於租賃合約包含租賃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下，決定租賃期間時，採用後見之明。

### (3)出租人

合併公司無須針對其為出租人之交易於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時進行任何調整，而係自初次適用日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處理其出租交易。

### (4)對財務報告之影響

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時，合併公司於初次適用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之金額皆為12,603千元，無調整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之影響數。租賃負債係以合併公司初次適用日之增額借款利率將租賃給付折現，所使用之利率其加權平均數為1.60%。

初次適用日之前一年度揭露之營業租賃承諾金額與初次適用日認列之租賃負債金額調節如下：

	<b>108.1.1</b>
107.12.31合併財務報告揭露之營業租賃承諾金額	\$ <u>12,811</u>
以108.1.1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金額	-
107.12.31認列之融資租賃負債金額	<u>12,603</u>
於108.1.1認列之租賃負債金額	\$ <u><u>12,603</u></u>

## 2.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新解釋闡明於評估具不確定性之租稅處理對課稅所得(損失)、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投資抵減及稅率之影響時，應假設租稅主管機關將依法審查相關金額，並且於審查時已取得所有相關資訊。

若評估後認為租稅主管機關很有可能接受一項具不確定性之租稅處理，則應以與租稅申報時所使用之處理一致之方式決定課稅所得(損失)、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投資抵減及稅率；反之，若並非很有可能，則得以最有可能金額或期望值兩者較適用者，反映每一項具不確定性之租稅處理之影響。

截至目前為止，合併公司評估適用新準則並無重大影響。

## 欣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一〇八年七月二十九日金管證審字第1080323028號令，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應自民國一〇九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九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2020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重大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合併公司評估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

###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2年1月1日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 (二)編製基礎

#### 1. 衡量基礎

除淨確定福利負債，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衡量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欣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三)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之個體(即子公司)。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被投資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控制該個體。

自對子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喪失控制之日為止。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損，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全數消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分別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所使用之政策一致。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者，係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非控制權益之調整數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 2.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8.12.31	107.12.31
本公司	Soaring Heights Limited (以下稱Soaring Heights)	負責海外轉投資業務	100 %	100 %
Soaring Heights	(香港)欣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稱香港欣訊)	負責海外轉投資業務	100 %	100 %
香港欣訊	東莞欣訊電子有限公司 (以下稱東莞欣訊)	生產及銷售各類電子及電腦零組件	100 %	100 %

### (四)外幣

####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 欣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則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 (五)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4. 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3. 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4. 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 (六)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 (七) 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及所發行之債務證券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合併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 欣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合併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或交割日會計處理。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 (2) 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合併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合併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合併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

## 欣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合併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對公司戶，合併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合併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合併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合併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 2.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 (1)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 (2)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 (3) 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 (4)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 欣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八)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 (九)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合併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合併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之日止，於進行與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合併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合併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合併公司將歸屬於合併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及損失，僅在非關係人投資者對關聯企業之權益範圍內，認列於企業財務報表。

當合併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 (十)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非供正常營業出售、用於生產、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作為行政管理目的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衡量，其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比照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處理。

投資性不動產處分利益或損失(以淨處分價款與該項目之帳面金額間之差額計算)係認列於損益。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益係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認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入。給與之租賃誘因係於租賃期間認列為租賃收益之一部分。

###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 欣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 2. 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 3. 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土地不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 |                |       |
|----------------|-------|
| (1) 房屋及建築      | 55年   |
| (2) 房屋及建築之附屬設備 | 5~10年 |
| (3) 機器設備       | 2~10年 |
| (4) 辦公及其他設備    | 1~5年  |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 (十二) 租 賃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開始適用

### 1. 租賃之判斷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係屬租賃，合併公司針對以下項目評估：

- (1) 該合約涉及使用一項已辨認資產，該已辨認資產係於合約中被明確指定或藉由於可供使用之時被隱含指定，其實體可區分或可代表實質所有產能。若供應者具有可替換該資產之實質性權利，則該資產並非已辨認資產；且
- (2) 於整個使用期間具有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且
- (3) 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取得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 客戶在整個使用期間具有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之權利。
  - 有關該資產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之攸關決策係預先決定，且：
    - 客戶在整個使用期間具有操作該資產之權利，且供應者並無改變該等操作指示之權利；或
    - 客戶設計該資產之方式已預先決定其整個使用期間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

於租賃成立日或重評估合約是否包含租賃時，合併公司係以相對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個別租賃組成部份。

## 欣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2. 承租人

合併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合併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合併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合併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 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 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 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 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 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合併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 欣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3.出租人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評估時，合併公司考量包括租賃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等相關特定指標。

若協議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合併公司使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之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

#### 1.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收益。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加計至租賃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為達成租賃安排而提供予承租人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收入之減少。

#### 2.承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資產未認列於合併公司之資產負債表。

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由出租人提供為達成租賃安排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支出之減少。

### (十三)無形資產

#### 1.認列及衡量

研究活動相關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發展支出僅於其能可靠衡量、產品或流程之技術或商業可行性已達成、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合併公司意圖且具充足資源以完成該發展且加以使用或出售該資產時，始予以資本化。其他發展支出則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原始認列後，資本化之發展支出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合併公司取得其他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 2.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時始予以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 3.攤銷

除商譽外，攤銷係依資產成本減除估計殘值計算，並自無形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起，採直線法於其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為損益。

## 欣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電腦軟體 3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攤銷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四)非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員工福利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商譽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係分攤至預期可自合併綜效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

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損益，且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商譽減損損失不予迴轉。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則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十五)收入之認列

客戶合約之收入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合併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合併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合併公司主係產銷電腦、電子及通訊連接器。合併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合併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合併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合併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合併公司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合併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 欣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十六)員工福利

####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 2.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並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確定福利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可能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對該計畫減少未來提撥金之形式可得之任何經濟效益之現值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係考量任何最低資金提撥要求。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不包括利息)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保留盈餘本公司決定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費用(收入)，係使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所決定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及折現率。確定福利計畫之淨利息費用及其他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合併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 (十七)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合併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 3.商譽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 欣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1. 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 同一納稅主體；或
  - (2) 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未來有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 (十八)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

### (十九)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 欣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及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風險可能於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如下：

### (一)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以違約風險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為基礎估計。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考量歷史經驗、目前市場狀況及前瞻性估計，以判斷計算減損時須採用之假設及選擇之輸入值。相關假設及輸入值之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二)。

### (二)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合併公司評估報導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因產業快速變遷而產生重大變動。存貨評價估列情形請詳附註六(三)。

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及揭露包含採用公允價值衡量其金融、非金融資產及負債。本公司財會部門負責進行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合併公司在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 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若發生公允價值各等級間之移轉事項或情況，合併公司係於報導日認列該移轉。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假設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

##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b>108.12.31</b>	<b>107.12.31</b>
現金及零用金	\$ 916	606
支票及活期存款	81,603	79,648
	<b>\$ 82,519</b>	<b>80,254</b>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十)。

欣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b>108.12.31</b>	<b>107.12.31</b>
應收票據及帳款	\$ 223,899	212,253
減：備抵損失	(186)	(4,549)
	<b>\$ 223,713</b>	<b>207,704</b>

合併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b>108.12.31</b>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98,859	0%~1%	6
逾期1~30天	18,430	0%~1%	7
逾期31~60天	5,709	0%~1%	6
逾期61~90天	398	0%~1%	2
逾期91~180天	183	0%~14%	-
逾期181~360天	155	0%~75%	-
361天以上	165	100%	165
	<b>\$ 223,899</b>		<b>186</b>

	<b>107.12.31</b>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76,896	0%	-
逾期1~30天	20,688	0%~1%	148
逾期31~60天	8,453	0%~4%	276
逾期61~90天	1,761	0%~17%	282
逾期91~180天	803	0%~38%	171
逾期181~360天	2	8%~100%	2
361天以上	3,670	100%	3,670
	<b>\$ 212,273</b>		<b>4,549</b>

## 欣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期初餘額	\$ 4,549	4,525
認列之減損損失	(857)	26
本年度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3,503)	-
外幣換算損益	(3)	(2)
期末餘額	\$ 186	4,549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應收帳款均未有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 (三)存 貨

	108.12.31	107.12.31
製成品	\$ 23,400	27,349
在製品	26,866	21,993
原料	11,039	14,187
	\$ 61,305	63,529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因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分別認列存貨跌價損失5,255千元及6,434千元，並已認列為銷貨成本項下。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 (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08.12.31	107.12.31
關聯企業	\$ 2,029	2,338

#### 1.關聯企業

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屬個別不重大者，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合併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

	108.12.31	107.12.31
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權益之 期末彙總帳面金額	\$ 2,029	2,338
	108年度	107年度
歸屬於合併公司之份額：		
本期淨利(損)	\$ (230)	176
其他綜合損益	(79)	(409)
綜合損益總額	\$ (309)	(233)

欣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擔保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地	房屋 及建築	機械設備	辦公設備 及其他	模具設備	總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49,044	76,547	30,432	9,687	32,765	198,475
增 添	-	371	626	793	3,136	4,926
重 分 類	-	-	508	-	6,295	6,803
處 分	-	-	(4,781)	(229)	(150)	(5,160)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385)	(144)	(17)	(546)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 <u>49,044</u>	<u>76,918</u>	<u>26,400</u>	<u>10,107</u>	<u>42,029</u>	<u>204,498</u>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49,044	76,547	29,474	9,889	16,901	181,855
增 添	-	-	1,488	50	16,280	17,818
處 分	-	-	(315)	(183)	(416)	(914)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215)	(69)	-	(284)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 <u>49,044</u>	<u>76,547</u>	<u>30,432</u>	<u>9,687</u>	<u>32,765</u>	<u>198,475</u>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30,328	26,633	7,849	26,910	91,720
本年度折舊	-	1,586	1,149	524	10,779	14,038
減損迴轉利益	-	-	-	-	(1,596)	(1,596)
處 分	-	-	(4,773)	(189)	(145)	(5,107)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343)	(98)	(1)	(442)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 <u>-</u>	<u>31,914</u>	<u>22,666</u>	<u>8,086</u>	<u>35,947</u>	<u>98,613</u>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	28,756	25,897	7,533	16,209	78,395
本年度折舊	-	1,572	1,234	550	9,778	13,134
減損損失	-	-	-	-	1,114	1,114
處 分	-	-	(315)	(183)	(191)	(689)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183)	(51)	-	(234)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 <u>-</u>	<u>30,328</u>	<u>26,633</u>	<u>7,849</u>	<u>26,910</u>	<u>91,720</u>
帳面價值：						
民國108年12月31日	\$ <u>49,044</u>	<u>45,004</u>	<u>3,734</u>	<u>2,021</u>	<u>6,082</u>	<u>105,885</u>
民國107年12月31日	\$ <u>49,044</u>	<u>46,219</u>	<u>3,799</u>	<u>1,838</u>	<u>5,855</u>	<u>106,755</u>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作為銀行借款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欣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使用權資產

合併公司承租土地、房屋及建築、運輸設備及辦公設備及其他等之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房 屋 及 建 築	運 輸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及 其 他	總 計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	-	-
追溯適用IFRS16之影響數	5,436	5,995	1,172	12,603
民國108年1月1日重編後餘額	5,436	5,995	1,172	12,603
增 添	14,545	3,644	172	18,361
處 分	(5,040)	(348)	(181)	(5,569)
匯率變動之影響	(331)	-	(28)	(359)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14,610</u>	<u>9,291</u>	<u>1,135</u>	<u>25,036</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	-	-
本期折舊	6,270	3,590	772	10,632
處 分	(5,040)	(348)	(181)	(5,569)
匯率變動之影響	(46)	-	(15)	(61)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1,184</u>	<u>3,242</u>	<u>576</u>	<u>5,002</u>
帳面價值：				
民國108年12月31日	<u>\$ 13,426</u>	<u>6,049</u>	<u>559</u>	<u>20,034</u>

合併公司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度以營業租賃承租辦公室、公務車及其他設備，請詳附註六(十一)。

(七)投資性不動產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期初餘額=期末餘額)	<u>\$ 86,576</u>	<u>53,382</u>	<u>139,958</u>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期初餘額=期末餘額)	<u>\$ 86,576</u>	<u>53,382</u>	<u>139,958</u>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21,523	21,523
本年度折舊	-	902	902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22,425</u>	<u>22,425</u>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	20,614	20,614
本年度折舊	-	909	909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21,523</u>	<u>21,523</u>

欣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u>土地</u>	<u>房屋及建築</u>	<u>總 計</u>
帳面金額：			
民國108年12月31日	\$ <u>86,576</u>	<u>30,957</u>	<u>117,533</u>
民國107年12月31日	\$ <u>86,576</u>	<u>31,859</u>	<u>118,435</u>
公允價值：			
民國108年12月31日			\$ <u>128,929</u>
民國107年12月31日			\$ <u>128,148</u>

由於上列投資性不動產缺乏可比較市場資料，故其公允價值係由合併公司管理當局參照個別投資性不動產所在地之鄰近地區最近期交易價格決定。其公允價值係依第三級公允價值衡量。

投資性不動產包含數個出租予他人之商用不動產。每一租賃合約均包括原始不可取消之租期1~3年，其後續租期則與承租人協商，且未收取或有租金。其他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一)。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提供銀行作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八)短期借款

合併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u>108.12.31</u>	<u>107.12.31</u>
無擔保銀行借款	\$ -	15,000
擔保銀行借款	<u>100,000</u>	<u>100,000</u>
合計	\$ <u>100,000</u>	<u>115,000</u>
尚未使用額度	\$ <u>110,000</u>	<u>95,000</u>
利率區間	<u>1.600%~1.601%</u>	<u>1.600%~1.602%</u>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九)長期借款

合併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u>108.12.31</u>			
	<u>幣別</u>	<u>利率區間</u>	<u>到期年度</u>	<u>金 額</u>
擔保銀行借款	新台幣	1.5%	109~112年度	\$ 11,693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3,054)</u>
合 計				\$ <u>8,639</u>



欣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7.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額
擔保銀行借款	新台幣	1.5%~1.86%	108~112年度	\$ 15,368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3,675)</u>
合 計				<u>\$ 11,693</u>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08.12.31
流動	\$ <u>8,062</u>
非流動	\$ <u>12,032</u>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二十)金融工具。

租賃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08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u>207</u>

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08年度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u>10,777</u>

(十一)營業租賃

1.承租人租賃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12.31
一年內	\$ 9,146
一年至五年	<u>3,665</u>
	<u>\$ 12,811</u>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辦公室及公務車之租金為主，租賃期間通常為一至五年，依合約無或有租金之約定。民國一〇七年度營業租賃列報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費用為9,666千元。

2.出租人租賃

合併公司出租其投資性不動產，由於並未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該等租賃合約係分類為營業租賃，請詳附註六(七)投資性不動產。

欣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租賃給付之到期分析以報導日後將收取之未折現租賃給付總額列示如下表：

	<u>108.12.31</u>
低於一年	\$ 4,811
一至二年	4,560
二至三年	3,806
三至四年	3,806
四至五年	3,806
五年以上	<u>3,171</u>
未折現租賃給付總額	<u>\$ 23,960</u>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不可取消租賃期間之未來應收最低租賃款情形如下：

	<u>107.12.31</u>
一年內	\$ 4,811
一年至五年	16,983
五年以上	<u>6,977</u>
	<u>\$ 28,771</u>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由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入分別為3,616千元及3,421千元。

(十二)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u>108.12.31</u>	<u>107.12.31</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3,979)	(32,145)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18,102</u>	<u>15,866</u>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15,877)</u>	<u>(16,279)</u>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合併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欣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截至報導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18,102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基金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32,145	32,584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508	535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900	-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426	789
計畫已支付福利	<u>-</u>	<u>(1,763)</u>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33,979</u>	<u>32,145</u>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變動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5,866	15,318
利息收入	133	129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592	465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1,511	1,717
計畫已支付福利	<u>-</u>	<u>(1,763)</u>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18,102</u>	<u>15,866</u>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認列為損(益)之費用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當期服務成本	\$ 251	274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	<u>124</u>	<u>132</u>
	<u>\$ 375</u>	<u>406</u>
營業成本	\$ 209	215
推銷費用	56	63
管理費用	59	69
研究發展費用	<u>51</u>	<u>59</u>
	<u>\$ 375</u>	<u>406</u>

## 欣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5)精算假設

合併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b>108.12.31</b>	<b>107.12.31</b>
折現率	0.60 %	0.80 %
未來薪資增加	2.00 %	2.00 %

合併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1,560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5.9年。

### (6)敏感度分析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時，合併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變動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重大影響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b>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b>	
	<b>增加0.50%</b>	<b>減少0.50%</b>
108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043)	1,117
未來薪資增加	925	(872)
107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032)	1,108
未來薪資增加	927	(872)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確定福利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 2.確定提撥計畫

國內合併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另，列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之其他國外子公司，財依各該公司註冊國之勞動法令提撥退休金，並以當期提撥之退休金數額提列。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5,319千元及5,272千元。

欣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所得稅

1.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當期所得稅	\$ 9,548	7,188
遞延所得稅	(622)	30
所得稅費用	<u>\$ 8,926</u>	<u>7,218</u>

2.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無直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3.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稅前淨利	\$ 34,609	51,196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6,921	10,239
外國轄區稅率差異影響數	-	86
以前年度高低估數及其他	2,005	(3,107)
	<u>\$ 8,926</u>	<u>7,218</u>

4.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合併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u>108.12.31</u>	<u>107.12.31</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35,382	35,236

該等項目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本公司評估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

(2) 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變動如下：

	備抵存貨		備抵模具		其 他	合 計
	跌價損失	損	失	損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2,132)	(278)	(280)	-	(2,690)	
借(貸)記損益	(297)	180	-	-	(117)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2,429)</u>	<u>(98)</u>	<u>(280)</u>	<u>-</u>	<u>(2,807)</u>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1,006)	(1,433)	-	-	(2,439)	
借(貸)記損益	(1,126)	1,155	(280)	-	(251)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2,132)</u>	<u>(278)</u>	<u>(280)</u>	<u>-</u>	<u>(2,690)</u>	

## 欣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3) 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負債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遞延所得稅負債之變動如下：

	未實現 兌換利益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598
借(貸)記損益	(505)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 93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317
借(貸)記損益	281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 598

### 5.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七年度。

### (十四) 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31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均為31,000千股。前述額定股本均為普通股，已發行普通股股份分別為20,552千股及18,044千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 1. 普通股之發行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二十六日及一〇七年六月二十五日經股東常會決議為充實營運資金及未來發展業務之需要，自可分配盈餘中提撥股票股利25,081千元及20,758千元，轉增資發行新股，以每股面額10元為單位，計發行2,508千股及2,076千股，以民國一〇八年九月四日及一〇七年九月五日為增資基準日，相關法定登記程序已辦理完竣。

#### 2.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08.12.31	107.12.31
發行股票溢價	\$ 8,200	8,200
處分資產增益	33	33
	\$ 8,233	8,233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彌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面額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 欣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3.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二十六日前之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歷年累積虧損後，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依相關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由全體股東依其分配基準日持股比例分配之。

本公司產業生命週期正處於成長期，為考量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營運規劃，並兼顧股東利益，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惟此項盈餘分派之種類及比例，得由董事會依當時公司營運狀況、資金需求規劃等擬具分配案，提報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依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二十六日修改後之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歷年累積虧損後，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依相關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由全體股東依其分配基準日持股比例分配之。

本公司為考量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營運規劃，並兼顧股東利益，盈餘分配不得低於該年度盈餘百分之二十；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惟此項盈餘分派之種類及比例，應由董事會依當時公司營運狀況、資金需求規劃等擬具分配案，提報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本公司年度盈餘分配以現金發放股息及紅利者，授權董事會特別決議後即發放，並報告股東會。本公司授權以特別決議現金發放資本公積或法定盈餘公積並報告股東會。

#### (1)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 (2)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欣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二十六日及一〇七年六月二十五日經股東會決議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之股利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配股率(元)	金額	配股率(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1.00	18,043	1.00	15,968
股票	1.39	25,081	1.30	20,758
合計		\$ <u>43,124</u>		<u>36,726</u>

(十五)每股盈餘

1.基本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u>25,683</u>	<u>43,978</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20,552</u>	<u>20,552</u>
基本每股盈餘(元)	\$ <u>1.25</u>	<u>2.14</u>

2.稀釋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本公司稀釋每股盈餘係以淨利與調整所有潛在普通股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u>25,683</u>	<u>43,978</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20,552	20,552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249	257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20,801</u>	<u>20,809</u>
稀釋每股盈餘(元)	\$ <u>1.23</u>	<u>2.11</u>

(十六)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主要地區市場	108年度	107年度
中國	\$ 386,422	418,352
台灣	167,766	127,615
其他	26,668	32,345
	\$ <u>580,856</u>	<u>578,312</u>



欣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u>主要產品/服務線</u>		
工業用連接器	\$ 461,374	465,038
消費性連接器	116,951	110,536
其他	<u>2,531</u>	<u>2,738</u>
	<u>\$ 580,856</u>	<u>578,312</u>

2.合約餘額

	<u>108.12.31</u>	<u>107.12.31</u>	<u>107.1.1</u>
應收帳款	\$ 223,899	212,253	183,898
減：備抵損失	<u>(186)</u>	<u>(4,549)</u>	<u>(4,525)</u>
	<u>\$ 223,713</u>	<u>207,704</u>	<u>179,373</u>
	<u>108.12.31</u>	<u>107.12.31</u>	<u>107.12.31</u>
合約負債(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u>\$ 12,153</u>	<u>9,936</u>	<u>15,433</u>

應收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另，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4,939千元及9,883千元。

(十七)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

依本公司之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且無累積虧損待彌補時，應提撥2%至7%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3%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2,201千元及3,255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734元及1,085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擬訂定之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前述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與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十八)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租金收入	\$ 3,616	3,420
利息收入	238	157
其他收入	<u>7,740</u>	<u>11,278</u>
	<u>\$ 11,594</u>	<u>14,855</u>

## 欣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十九)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外幣兌換(損)益淨額	\$ (1,832)	8,324
其他損失	(685)	(782)
	<u>\$ (2,517)</u>	<u>7,542</u>

### (二十)金融工具

#### 1.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合併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

#####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擔保品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係使用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紀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除持續監督信用暴險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外，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且每年度重新覆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合併公司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以規避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

##### (2)投 資

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金融機構，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 (3)信用風險之暴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分別為306,477千元及288,138千元。另，合併公司之銀行存款存放於不同之金融機構，均為信用良好之銀行，不致產生重大信用風險。

##### (4)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合併公司之客戶集中在廣大高科技產業客戶群，為減低應收帳款信用風險，合併公司持續地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及其應收帳款之回收可能性，並提列適當備抵呆帳，惟各該主要客戶以往獲利及信用記錄良好，合併公司從未因各該主要客戶而遭受重大信用風險損失。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不含關係人)來自前五大客戶之占比分別為51%及59%，使合併公司有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

## 欣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2.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本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其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合 約			
	帳面金額	現金流量	1年以內	1-5年
<b>108年12月31日</b>				
非衍生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111,693	113,157	104,333	8,824
應付票據及帳款	143,044	143,044	143,044	-
租賃負債	20,094	20,551	8,320	12,231
其他金融負債	<u>21,873</u>	<u>21,873</u>	<u>21,206</u>	<u>667</u>
	<u><b>\$ 296,704</b></u>	<u><b>565,343</b></u>	<u><b>276,903</b></u>	<u><b>21,722</b></u>
<b>107年12月31日</b>				
非衍生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130,368	118,027	119,162	12,033
應付票據及帳款	113,164	113,164	113,164	-
其他金融負債	<u>18,908</u>	<u>18,908</u>	<u>18,075</u>	<u>833</u>
	<u><b>\$ 262,440</b></u>	<u><b>541,215</b></u>	<u><b>250,401</b></u>	<u><b>12,866</b></u>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 3. 市場風險

####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8.12.31			107.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b>金融資產</b>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6,757	29.98	202,581	6,615	30.715	204,273
<b>金融負債</b>						
貨幣性項目						
美金	63	29.98	1,904	63	30.715	1,948

## 欣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及其他流動負債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2,007千元及2,023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由於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產，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1,832)千元及8,234千元。

### (2)利率風險

	帳面金額	
	108.12.31	107.12.31
變動利率工具：		
金融資產	\$ 81,603	79,649
金融負債	(111,693)	(130,368)
	<u>\$ (30,090)</u>	<u>(50,719)</u>

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人員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一碼，此亦代表管理人員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若利率增加或減少一碼，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淨利將減少或增加75千元及127千元，其主要係來自於變動利率銀行存款及借款之利率風險暴險。

## 4.公允價值資訊

###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需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08.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82,519				
應收帳款及票據淨額	223,713				
其他金融資產	245				
	<u>\$ 306,477</u>				

欣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8.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111,693				
應付帳款及票據淨額	143,044				
租賃負債	20,094				
其他金融負債	21,206				
存入保證金	667				
	<u>\$ 296,704</u>				
		107.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80,254				
應收帳款及票據淨額	207,704				
其他金融資產	180				
	<u>\$ 288,138</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130,368				
應付帳款及票據淨額	113,164				
其他金融負債	18,075				
存入保證金	833				
	<u>\$ 262,440</u>				

(廿一)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與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附註六(二十)。

2.風險管理架構

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合併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合併公司運作之變化。合併公司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以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 欣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之董事會監督管理階層如何監控合併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合併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合併公司董事會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董事會。

### (廿二)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董事會之政策係維持健全資本基礎，其中資本包含合併公司之股本、資本公積及保留盈餘。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之資本充足，並足以支應未來十二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及研究發展費用等支出需求。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比率分別為57%及55%，本公司於各報導日之資本管理方式並未改變。

### (廿三)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 1.本公司發放股東股利情形請詳附註六(十四)。
- 2.以租賃方式取得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六)。
- 3.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u>108.1.1</u>	<u>現金流量</u>	<u>匯率變動 及其他</u>	<u>108.12.31</u>
長期借款	\$ 15,368	(3,675)	-	11,693
短期借款	115,000	(15,000)	-	100,000
租賃負債	12,603	(10,777)	18,268	20,094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142,971</u>	<u>(29,452)</u>	<u>18,268</u>	<u>131,787</u>

	<u>107.1.1</u>	<u>現金流量</u>	<u>匯率變動 及其他</u>	<u>107.12.31</u>
長期借款	\$ 26,324	(10,956)	-	15,368
短期借款	110,000	5,000	-	115,000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136,324</u>	<u>(5,956)</u>	<u>-</u>	<u>130,368</u>

## 七、關係人交易

### (一)母子公司間關係

本公司為合併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 (二)主要管理階層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包括：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25,186	25,075
退職後福利	534	569
	<u>\$ 25,720</u>	<u>25,644</u>

欣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抵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8.12.31	107.12.31
土地	銀行借款額度	\$ 49,044	49,044
房屋及建築物	銀行借款額度	45,004	46,218
投資性不動產(土地、 房屋及建築物)	銀行借款額度	117,533	118,435
		<u>\$ 211,581</u>	<u>213,697</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因申請借款額度而開立之保證票據皆為80,000千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8年度			107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42,478	78,512	120,990	43,428	80,023	123,451
勞健保費用	3,332	8,329	11,661	3,014	8,019	11,033
退休金費用	2,125	3,569	5,694	2,130	3,548	5,678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525	3,319	5,844	2,061	3,420	5,481
折舊費用(註)	16,864	7,806	24,670	12,066	1,068	13,134
攤銷費用	-	591	591	-	543	543

(註)不含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投資性不動產折舊費用分別為902千元及909千元，帳列租金收入之減項。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欣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本公司	香港欣訊	Soaring Heights之子公司	進貨	39,530	12 %	月結60天或視其資金狀況付款	-	尚無顯著不同	(60,074)	(31) %
香港欣訊	東莞欣訊	香港欣訊之子公司	進貨	39,530	100 %	月結60天或視其資金狀況付款	-	"	(60,074)	(100) %
東莞欣訊	香港欣訊	Soaring Heights之子公司	(銷貨)	(39,530)	(60) %	月結60天或視其資金狀況付款	-	"	60,074	74 %
香港欣訊	本公司	Soaring Heights之子公司	(銷貨)	(39,530)	(100) %	月結60天或視其資金狀況付款	-	"	60,074	100 %

註：上述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香港欣訊	本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60,074	1.26	-	-	7,609 (註1)	-
東莞欣訊	香港欣訊	香港欣訊之子公司	60,074	1.26	-	-	7,609 (註1)	-

註1：係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四月十五日止。

註2：上述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金額大於五百萬元以上者)往來情形：

編號(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占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東莞欣訊	1	銷貨	21,908	月結120天	4 %
0	"	"	1	應收關係人款	11,167	"	2 %
0	"	香港欣訊	1	進貨	39,530	月結60天或視其資金狀況調整	7 %
0	"	"	1	應付關係人款	60,074	"	9 %
1	香港欣訊	東莞欣訊	3	進貨	39,530	月結60天或視其資金狀況調整	7 %
1	"	"	3	應付關係人款	60,074	"	9 %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 欣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期中最 高持股 比率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千股)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Soaring Heights	模里西斯	控股公司	180,661	180,661	3,970	100 %	42,869	(2,389)	(2,389)	100 %	註
Soaring Heights	香港欣訊	香港	"	176,048	176,048	4,485	100 %	43,007	(5,471)	(5,471)	100 %	"

註：上列長期股權投資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 (三)大陸投資資訊：

####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大陸 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 列投資 損益	期末投 資帳面 價值	期中最 高持股 比率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東莞欣訊 (註2及註3)	生產及銷售各類電子 零件及電腦零件	12,023 (HKD3,000 千元)	註1	12,023 (HKD3,000 千元)	-	-	12,023 (HKD3,000 千元)	100.00%	(5,099)	32,539	100 %	-
上海聯技	軟體之設計及開發業 務	6,889 (CNY1,500 千元)	註1	2,296 (HKD571 千元)	-	-	2,296 (HKD571 千元)	33.33 %	(230)	2,029	33.33%	-

註1：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評價。

註3：此項長期股權投資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 2.轉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14,319	14,319	164,288

#### 3.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以及「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之說明。

## 十四、部門資訊

###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業務為經營電腦、電子及通訊用連接器之產銷，係經營單一電子產業，且合併公司之主要營運決策者依據整體營運結果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依此，合併公司係屬單一營運部門，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營運部門資訊與合併財務報表資訊一致。

欣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企業整體資訊

1.產品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產品別收入資訊如下：

<u>產品類別</u>	<u>108.12.31</u>	<u>107.12.31</u>
工業用連接器	\$ 461,374	465,038
消費性連接器	116,951	110,536
其他	2,531	2,738
	<u>\$ 580,856</u>	<u>578,312</u>

2.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1)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u>地 區</u>	<u>108.12.31</u>	<u>107.12.31</u>
中 國	\$ 386,422	418,352
台 灣	167,766	127,615
其 他	26,668	32,345
	<u>\$ 580,856</u>	<u>578,312</u>

(2)非流動資產：

<u>地 區 別</u>	<u>108.12.31</u>	<u>107.12.31</u>
臺 灣	\$ 230,655	231,954
中 國	5,526	2,690
	<u>\$ 236,181</u>	<u>234,644</u>

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投資性不動產及其他資產，惟不包含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非流動資產。

3.重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對其個別銷貨收入佔合併損益表上營業收入淨額10%以上之客戶明細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u>金 額</u>	<u>所 佔 比例%</u>	<u>金 額</u>	<u>所 佔 比例%</u>
A集團	<u>\$ 251,650</u>	<u>43</u>	<u>253,185</u>	<u>44</u>



# 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091078  
號

會員姓名：  
(1) 黃泳華  
(2) 陳振乾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七號六十八樓

事務所電話：(02)81016666

事務所統一編號：04016004



會員證書字號：  
(1) 北市會證字第三四一八號  
(2) 北市會證字第二七一六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8673179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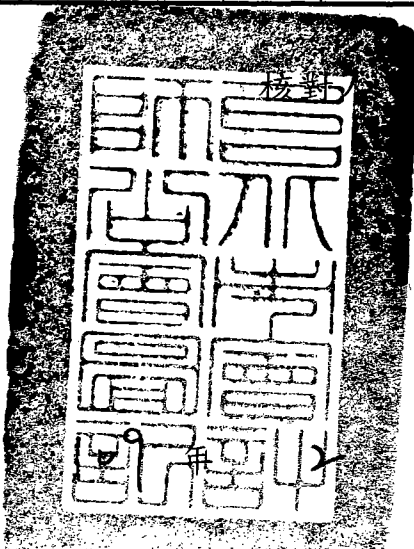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欣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八年度（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至

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黃泳華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陳振乾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中華民國

月 5 日

裝訂線